

四川蜀道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会议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4月21日(星期二)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东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郫都区现代工业港北片区同善桥路569号公司5楼会议室。

(三)股东会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股东会的召集人和主持人: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胡圣厦先生主持。

(五)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 股东会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96人,代表股份100,444,565股,占公司总股

本的43.7554%。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8人，代表股份99,784,7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468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88人，代表股份659,83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2874%。

2、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与会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92人，代表股份10,313,77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4929%。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人，代表股份9,653,9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2054%；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计88人，代表股份659,83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2874%。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1、《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本议案获有效表决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00,427,7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833%；反对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93%；弃权7,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7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0,296,9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371%；反对9,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902%；弃权7,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727%。

2、《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本议案获有效表决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00,427,7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833%；反对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93%；弃

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7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0,296,9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8371%；反对 9,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902%；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727%。

3、《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本议案获有效表决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0,427,7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833%；反对 9,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93%；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7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0,296,9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8371%；反对 9,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902%；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727%。

4、《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本议案获有效表决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0,423,14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787%；反对 13,9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139%；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7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0,292,3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7923%；反对 13,92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35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727%。

5、《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本议案获有效表决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0,424,0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796%；反对 1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129%；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7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0,293,2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8012%；反对 13,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26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727%。

6、《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本议案获有效表决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0,409,9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656%；反对 27,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27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7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0,279,1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645%；反对 27,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2628%；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727%。

7、《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本议案获有效表决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00,424,0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796%；反对 1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129%；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7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0,293,2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012%；反对13,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260%；弃权7,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727%。

8、《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本议案获有效表决通过，关联股东谢乐敏对本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83,539,0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706%；反对1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97%；弃权8,0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9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0,289,21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7619%；反对1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600%；弃权8,0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781%。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经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车千里、张博钦律师见证，并出具了见证意见，该见证意见认为：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 2、法律意见书；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蜀道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1日